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3-023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具体金额以实际派发为准。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3258 号）审定：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82,085,021.77 元，2022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437,224,064.38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国家有关规定，以 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3,722,406.44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 2022 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917,986,933.51 元。

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整体财务状况，从公司稳健发展和股东的长远利益考虑，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权益分派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按照“分配比例不变，调整分配总额”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注：上市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综合考虑股东合理回报、公司实际情况及公司目前所处发展阶段而提出的，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

三、相关审批程序及意见

（一）审批程序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1-2023 年）》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了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以及公司未来可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8 日